锡房交付〔2024〕27号

关于海和清舒院一期1-15#、17-18#楼及地下室项目通过交付使用验收的通知

无锡恒元发置业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海和清舒院一期1-15#、17#、18#楼及地下室项目交付使用验收的申请》收悉。

无锡恒元发置业有限公司此次交付的项目名称为海和清舒院，地块编号为: XDG-2021-11号地块，交付范围为一期1-15#、17#、18#楼及地下室。公安门牌号为：1#楼（海和清舒院1-4）、2#楼（海和清舒院5-6）、3#楼（海和清舒院7-9）、4#楼（海和清舒院10-12）、5#楼（海和清舒院13-14）、6#楼（海和清舒院16-19）、7#楼（海和清舒院20-21）、8#楼（海和清舒院23-24）、9#楼（海和清舒院25-26）、10#楼（海和清舒院27-29）、11#楼（海和清舒院31-32）、12#楼（海和清舒院33-34）、13#楼（海和清舒院35-37）、14#楼（海和清舒院38-39）、15#楼（海和清舒院40-41）、17#楼（海和清舒院15、22）、18#楼（海和清舒院45）、D1地下室（海和清舒院30）。项目总建筑面积73824.33平方米。其中住宅建筑面积49156.62平方米，住宅户数194户，商业用房建筑面积0平方米，商业套数0套，地下室建筑面积23535.4平方米。

该项目由无锡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勘察、江苏城归设计有限公司设计、浙江中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、无锡市诚信项目管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理。现所申报的建设项目已全面竣工。

根据市规划、市政公用、绿化、质监、消防、公安、供电等单项验收合格的认定，经核查，该项目交付使用竣工验收申报材料齐全，符合《无锡市商品房交付使用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同意交付使用。

希做好各项交接工作，落实各项管理措施，确保业主的正常使用。

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9月27日